

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文件

桂安职培训〔2022〕124 号

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关于 举办非高危工商贸企业交通水利电力 林业烟草等单位安全管理知识培训班的通知

各非高危工商贸企业、交通、水利、电力、林业、烟草等单位：

为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安全理念，促进安全发展，根据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》的规定和要求，我中心定于 2022 年 12 月在南宁举办一期安全管理知识（含再训）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1、初训：未取得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《培训合格证》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。

2、再训：已取得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《培训合格证》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、隐患排查及事故应急管理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报名办法

1、报到时间：12月5日上午8：30-12：00 下午14：30-18：00

报到地点：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三里一巷43号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办公大楼1楼报到室（广西第一工业学校内）。

2、培训时间：

初训：2022年12月6日至12月9日，共4天。

再训：2022年12月6日至12月7日，共2天。

上课地点：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办公大楼 18 楼教室。

3、报名办法：登录我中心网址 www.gxapzx.com 点击培训报名，或者关注我中心微信公众号“广西安培”报名。因疫情防控需要，未提前在网上报名的学员暂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。

4、乘车路线：地铁 3 号线东沟岭站 D 出口往前 200 米。

四、考核发证

初训学员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，由我中心颁发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《培训合格证》；再训学员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学习（工作）总结作为主要考核材料，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的由本中心给予再教育合格证明。

五、收费标准

初训：培训学费、教材资料费等共合计 450 元/人。

再训：培训学费、教材资料费等共合计 250 元/人。

中心招待所可提供食宿，费用由各单位按规定处理。电话：
0771-5613219

六、银行账号

单位名称：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

账 号：451060707018010008166

开 户 行：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

七、其他事项

学员须交以下材料：

（一）近期免冠一寸彩色浅底相片二张，并将一寸证件相片电子版交班主任收集办电子证书。

（二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。

再训学员除以上两项外还应上交安全生产管理知识《培训合格证》原件和复印件一份。

八、联系人及电话

莫晓凤、刘显坤：0771-5600295 5607630

学员报到室电话： 0771-5613219（报到当日咨询电话）

证件查询电话：0771-5618991

附件：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

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

2022 年 11 月 17 日

抄报：自治区应急管理厅

共印 8 份

附件

培训班疫情防控要求

一、由培训班统一提供《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》，班主任提前收集核验相关参培参考等人员（含教师、学员、工作人员）的“三码”（即健康码、行程码、疫苗接种记录）情况，对健康码、行程码有异常的，一律不得参加培训、考试。班主任主动向考试机构提交到时按南宁参加考试人员的相关信息，考试当天需再次对参考人员相关情况当场核实，如有问题的，可拒绝进入考试。

二、严格落实各级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培训班务必做好测体温、全程佩戴口罩、查验健康码和行程码、健康监测、消杀通风等常态化防控措施。

三、学员报到时，按照南宁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来邕返邕人员请务必提前入邕报备（行程码只有南宁市记录的无需报备）。入邕报备方式：通过微信搜索“智慧防疫-健康南宁”小程序进行信息填写，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邕，在抵邕后12小时内向目的地社区（村、屯）报告。请务必提前联系目的地所属社区（村、屯），了解南宁市疫情防控政策，并根据风险等级接受相应的健康管理服务。

四、学员在开班前7天内有高风险地区（根据国家公布为准）旅居史的，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。学员开班前14天内有从境外地区返回的，不允许参加培训班。学员报到前7天内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可疑症状，或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的，或医学隔离、居家隔离尚未解除的，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。

五、学员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确定妥善安全的交通方式来报到；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请务必全程做好防控措施。